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苏州新区塔园路 168 号苏州香格里拉酒店二楼贵宾厅 II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5
普通股股东人数	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26,554,22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26,554,2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4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44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 6,761,090 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荏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 董事会秘书黄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郑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5,864,516	99.4550	是
1.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肖佐楠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5,797,607	99.4021	是
1.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高媛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6,150,662	99.6811	是

-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	------	-----	---------------------	------

2.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于燮康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6,031,571	99.5870	是
2.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权小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5,965,902	99.5351	是
2.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梁俪琼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5,810,169	99.4120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郑荭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6,891,081	98.9794				
1.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肖佐楠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6,824,172	98.8804				
1.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高媛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7,177,227	99.4028				

2.01	关于公司董事 会换届选举暨 提名于燮康先 生为第三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67,05 8,136	99.2266				
2.02	关于公司董事 会换届选举暨 提名权小锋先 生为第三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66,99 2,467	99.1294				
2.03	关于公司董事 会换届选举暨 提名梁俪琼女 士为第三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66,83 6,734	98.8990				

注：5%以下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议案 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上述议案已表决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魏伟强、马靖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7 日